

河对岸的窗

「美」布萊恩·莫頓 著 謝靜雯 译

A
Window
Across
the
River

我们究竟为什么爱一个人？

也许爱着对方的优点，也许连对方的缺点也爱，

痛恨对方的缺点但终究还是爱，

也许，只是想让自己成为一个“被需求者”，追随需要你的人……

河对岸的窗

A Window
Across the River

[美] 布莱恩·莫顿 著
谢静雯 译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河对岸的窗 / (美) 莫顿著; 谢静雯译. -- 南昌: 二十一世纪出版社, 2014.5

ISBN 978-7-5391-8956-7

I. ①河… II. ①莫… ②谢… III. ①长篇小说—美国—现代
IV. ①I71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3) 第 156833 号

A Window Across The River

A Window Across The River © 2003 by Brian Morton

Simplified Chinese language edition published in agreement with Brain Morton
c/o Harvey

Klinger, Inc., through The Grayhawk Agency.

本书译文由台湾麦田出版社授权使用

版权合同登记号 14-2013-532

河对岸的窗

[美] 布莱恩·莫顿 著 谢静雯 译

总 策 划 张 明 闫青华

责任编辑 敖登格日乐

特约编辑 章 丰 沈丽凝

出版发行 二十一世纪出版社

(江西省南昌市子安路 75 号 330009)

www.21cccc.com cc21@163.net

出 版 人 张秋林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中印联印务有限公司

版 次 2014 年 5 月第 1 版 2014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880mm × 1260mm 1/32

印 张 9.25

字 数 220 千

书 号 ISBN 978-7-5391-8956-7

定 价 25.00 元

赣版权登字—04—2013—596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 请寄本社图书发行公司调换 0791-86524997

花了一大堆时间
担心自己
到底要怎么选择
可是有一天
放眼瞧瞧自己的人生
才发现
早已做了决定

1

有时，你无缘无故就会与人断了联系，即使对方是你所爱的人也是如此。诺拉五年前就跟埃希克断了音讯，可是他却在诺拉心中萦绕不去。他会在诺拉的梦境里现身（通常是一脸对她失望透顶的神情）。他许久以前对她说过话，也会浮现在她的思绪里。有时她人在书店，不知不觉就会晃到摄影区去，看看他有没有新作出版。杳无音讯，一年又一年，但她在心里继续与他对话。

每过几个月她就会拿起话筒，打算拨电话给他，接着又会放下话筒。她不大确定两人为何会落到不再交谈的地步，好像有什么阻挡着她、不让她再度向他敞开心怀。说到底，也许事出有因。

2

今晚她人在旅馆里。这里前不着村，后不着店。凌晨一点。已经好几个小时了，她努力想入睡，却绝望地清醒着。在诸多失眠的夜里，你会清醒地意识到人生到头来还是一场空，你搞砸了每一件要紧的事，而且即便再试也没什么意义；你知道或许该找人聊聊，却没把握谁愿意聆听，而你一面躺着一面想：还有什么情况会比现在更孤单呢？

而她只想跟埃希克聊聊。

她想再陷入那种关系吗？她不确定。

她花了好多时间想遗忘埃希克——其实不是要忘掉他（她永远也忘不了），而是想把自己调整到某种位置，让自己不会在每天想到他时，老是坐立难安。

他那边现在凌晨三点。他向来是个夜猫子，可能还没睡。

听说他住在郊区。她拨通那一区的查号台，要到了他的电话号码。

他可能已经结婚了。凌晨三点打电话过去，太失礼了。

她以前老做这种事。她会在半夜、凌晨两点或四点打给他，接到她的电话，他总是很开心。有一次，当时两人才认识不久，她半夜拨电话过去，他家正有女客——即使在这种节骨眼上，他还是很高兴。之后不久，那女人就跟他分道扬镳了。

不过那是很久以前的事了，他俩那时就像心有灵犀的双胞胎，分享彼此的所思所想。现在拨过去太鲁莽了。太无礼了。

她拨了他的号码。

连响三声后，他接起电话。从他浓浊的应答声，就知道他正在睡觉。

她不发一语。也许自己只是想这样，听听他的声音就够了。

不过她没挂掉电话。

“喂？”他又说一遍。

她只是继续呼吸。

“诺拉吗？”

都五年了，他还是知道是她。

3

“你怎么知道是我？”她听到埃希克轻声笑着。

“我认得出你的沉默。跟别人的不一样。”

这可能是她听过的最浪漫的话了。

“你好吗？我的诺拉。”他的声音，他那夜半时分的嗓音、半睡半醒的语调，让她的心潮顿时为之澎湃。能把她的名字叫的富有诗意的，只有他了。

“嗯，以前还好一点。你的诺拉从来没像现在这么惨。”

“出了什么状况？”

“状况就是呢，我老走冤枉路。”

她觉得自己的话听起来真做作。或者说，原本听起来很做作，但只要是跟他聊天，多少能让她自在地以夸大几分的方式说话。不知为何，他总能把她拉出平淡的日常生活。

“那现在呢？你计划改道吗？”

“想，我想改道。可是不确定自己有没有那种力量。”

她不想细说详情。她不知道这通电话会不会成为她人生的转折点，一个引发新生活的契机。又或许和他聊完以后，她只会钻进被子里呼呼大睡，重回原来的生活——那个缺憾处处的旧生活。不管怎样，她都不想细节填满当下这个时刻。

“你当然有啊。我不知道你想做些什么，可是我知道，不管是什事，你都有力量做得到。”

这就是她一直觉得他很可贵的地方：他对她满怀信心。

她什么也没说。片刻间，她纯粹只是聆听他的呼吸声。

她觉得自己正在爱情与伪装之间摇荡。都五年了，他俩还是几乎不需要言语便明白彼此，那份爱显然还在。他们只消对着话筒呼吸就心满意足。她“不想讲话”这点，正摆明了自己的虚伪。就因为现在早已过了午夜，他睡眠惺忪，再加上两人好几年没说话了，她才能以夸大抒情的模式说话。但问题就在于，在这种情况下，她要是吐出什么平凡的语句，就会觉得自己是个笨蛋。她不想失去自己散发出来的、充满诗意的性感。

“也许我们哪天可以碰个面。”她最后说。

“太好了，我的红宝石，如果那样就太美妙了。”

以前他偶尔会这么叫她。他俩都不知是从何时开始的。

又是一阵长长的沉默，在这段无声的谈话中，她又自在起来。

两人还年轻时，有时一聊就会聊至深夜，甚至枕着电话入睡。就她所忆，这是最亲密的事情之一。

“我想在电话上跟你共枕同眠，可是我怕这一切进展得太快

了。”她说。

两人“噗哧”一下都笑出声来，笑这个提议的荒谬。然而，她说这番话的态度却是认真的。

4

好几年不见某个人，就会有这种情形。首先，你马上就能认出对方；过了一会儿，你才明白对方怎么变了那么多，不禁纳闷自己一开始是怎样认出对方的？再过一分钟，过去与现在通力合作，让对方跟以前落差不那么大——事实上，这人向来不就这模样嘛！

埃希克坐在咖啡店的卡座里。诺拉走近桌边，他站起身，两人互拥。埃希克身材高大，而诺拉个头娇小，他得弯下腰才能抱到她。

诺拉抱住他，寻找他的气味。他闻起来跟以前一样，像是温暖可口、有益健康的新鲜面包。

“看来你是直接从面包店过来的呦。”她说。

她知道埃希克根本听不懂她说什么，可是不打紧，他微笑着。

诺拉坐在他对面。“你看起来不错。”他静静地说。这句话的意思是，他觉得诺拉看来很美。他的感觉愈强烈，说话就会愈加轻描淡写。

“你也是。”诺拉说，虽然这话并不是真心的。埃希克比以前更瘦了，一副皮包骨头的样子，头发更秃了。看起来更脆弱了。

有一会儿，他俩一语不发。他们不须说话。彼此关爱的两人，彼此之间的讯息流动是能排山倒海的。她能感觉到埃希克对她的感情依旧。

服务生的出现打破了眼下的氛围，那是个戴着耳环的时髦小子。埃希克点了色拉跟一杯茶，诺拉点了一份芝士堡加奶昔。她记得以前服务生老是弄混他们点的东西，把她的牛排跟洋葱圈放在埃希克面前，把他的通心粉色拉摆到她前面。

这家咖啡店在上西区，是他俩以前最爱的地点之一，可惜店貌已变。以前店名叫“可尔戈”，店里总是坐满独自用餐的老人家，他们看来像是每天只离开家门一次，就为了到这儿来喝杯低咖啡因咖啡跟一碗汤。这里改叫“纽约小馆”后，以前那种不修边幅的友善气氛一扫而空。现在走的是时髦路线，或者说复古风之类的（为了模仿某种风貌而刻意翻修，但模仿的对象事实上就是这地方以前原有的风貌），满座全是喝着小罐精酿啤酒的年轻人。诺拉觉得，要是他俩打算在此重温过去的时光，会显得很愚蠢。

那天早上埃希克打电话给她。说他进城办公事，问她有没有空一起吃午餐。她在家工作，是个为医学期刊编写文章的自由作家与编辑，可以自由支配时间。要不是他突然相约，她不确定自己会不会答应赴约。跟他碰面究竟是好是坏，她没把握。

“你到底怎么啦，诺拉？你在电话里很神秘噢！”

“我怎么啦？嗯，可以说我想改头换面。”

“你说过了。要从什么变成什么呢？”

“变回作家。从现在这个不管是啥的身份。”

“别跟我说你一直没在写作。我才不信。”

埃希克真的一脸震惊，这倒让她窃喜起来。这世上没别人会有这种反应，几乎没人会在意。“没错，我还在写，可是没什么进展。光是忙自己不在意的东西，却拼命避开真正在意的事情。我今年就要三十五岁了呀，我觉得自己垂垂老矣。我觉得我完了。”

“哎，别这样，不管你的问题是什么，你又没多老。很多人……”

“我知道，我知道。乔治·艾略特写出什么好东西来的时候，都四十岁了；史蒂文斯^①出名时也五十岁了。不久前还有个老奶奶，出版小说处女作时都八十八岁了。这些我全知道。可是我觉得，要是我不赶快改变生活，我会错失属于自己的机会。”

服务生拿着茶跟奶昔过来。

她啜饮一口：“中年奶昔。”

“你又不到中年，你只是个小鬼头。”

他这样说，心地真好。

对他来说，诺拉可能只是个小鬼头。他自己刚满四十岁。

诺拉尽自己最大的力气认真写作，几乎长达十五年。她写的是短篇故事，从没试过写长篇小说，也没写过一首诗。她写得慢，也因为她写的短篇其实篇幅还满长的，所以在这么长的时间里，总共

①史蒂文斯（Wallace Stevens，1879-1955）：美国诗人。

才写了三十或四十篇左右。只出版过其中五篇——其中一篇收录在每年出刊的《美国最佳短篇小说选》^①里，另一篇则收录于普须卡出版公司^②的《小型出版公司精选》选集中。她以前有个男友跟她说过，她就像是个打击平均率很差、却在世界性比赛中击出两次关键安打的球员。

不过，近来她让某种熟悉的惨况给困住了。她是个表现持续低迷的球员。

单是见到埃希克、见到他的脸，就足以让她松一口气。他一向相信她的能力；他对她的信心接近不理性的程度。只要跟她有关，他就没办法维持理智，所以他对她前景的判断不是很可靠。即便如此，跟他见面还是让她好过多了。

埃希克并非文学爱好者，他是个对其他艺术领域知之甚少的摄影师。可是他了解那种把自我完全献给某种纯粹无私的追求所蕴含的美与高贵。即使与他断了联系多年，她仍很确定他了解她的心路历程，她可以肆无忌惮地跟他聊聊自己无法全心全意投入个人职业的挫折感。

“听到你这么辛苦，我真难过。可是你想想，你有天分。这是兵家常事。艺术家都有低潮期，你现在就是。你已经写出一些精彩

①《小型出版公司精选》(Best American Short Stories)：年度文学选辑，由Houghton Mifflin Company出版，志在收录当代美国文学知名作家的最佳短篇小说，每年由一位知名的客座编辑来筹组此书。

②普须卡出版公司：普须卡奖(Pushcart Press)是美国富有盛名的文学奖，为前一年小型出版公司所出版的最佳诗作、短篇小说、散文等作品授奖。此公司邀请杂志及小型出版公司的编辑提名作品，并从1967年开始，每年将获奖的作品结集出版。

作品了，如果继续努力，一定会写出更多。”

这番话听起来真舒服，可是安慰不了她。他不清楚事情全貌。

在离开公寓、准备跟他碰面的路上，诺拉本来想一五一十全告诉他，但此刻她明白自己做不到。她不想跟他谈自己不快乐的另一面。她不想谈本杰明。

“失陪一下。”她走到化妆室（试着摆出优雅的姿态，她知道埃希克的目光落在自己身上），进了厕所隔间坐下来，低下头的同时眼泪夺眶而出。

她自己也不大确定为何而哭。不止为了某一件事而哭。她当初起步时表现亮眼，却任凭机会流失，她害怕，觉得自己现在已经太老了。她跟本杰明在一起不快乐，可是一直无法离开他。她比自己想象的还要脆弱。

她握起拳头，想要重捶隔间的墙，又觉得太夸张、太做作。她也不想伤到自己。她想到，或许能在墙上胡乱涂鸦一下，写点简单的类似“去他妈的”这样的字眼。她从包包里掏笔，却连一支也找不到。

蜘蛛沿地板爬着，她真想一脚踩扁它。

她没踩。她理智地跟自己说，不确定自己有没有改变人生的力量，可不是那只蜘蛛的错。

她坐在那儿，望着蜘蛛正在独自进行某项任务。

“哈啰，蜘蛛。”她悲哀地说。

契诃夫的弟弟想当作家，他写给弟弟的其中一封信建议，写个“像奴隶一样鞠躬尽瘁、死而后已”的男人的故事，这句话一直停驻在诺拉心里。每当她觉得自己的生活过得跟奴隶没两样，她就会

拿这句话来比照。她觉得自己还有机会像个奴隶一样，鞠躬尽瘁，死而后已。但是她不知道自己够不够坚强。

她走出厕所隔间，洗了把脸，搽上口红。

回到埃希克身边时，食物已经上桌了，可是他还没开始吃。他在等着诺拉。

也许无论是谁，他都会等；他是个有绅士风度的人。他坐在一堆食物面前，碰都不碰，他看起来骨瘦如柴，像个幽灵，诺拉觉得这情景简直是他生命的暗喻。她觉得打从自己离开他之后，他仿佛再也没有吸取任何养分；仿佛除了等待她以外，他几乎什么都没做。

可怜的埃希克。她明白自己有多自私。她来这里就为了畅谈自己的事，几乎问都没问他过得怎样。

“当摄影编辑感觉怎样？有一份真正的工作感觉如何？”

埃希克以前是个自由摄影师。他四处兼着教职，也跟《村声》有过某种合作契约，不过最主要的还是尽可能空出时间来拍自己想拍的照片。诺拉总是把他当成将个人的艺术追求放在首位的模范。几年前，听说他接了全职工作，诺拉十分惊讶。

“有稳定的收入蛮好的。现在，我要是想买一双鞋，就不必苦思一个半月来决定买或不买。”

“那你还有时间搞自己的创作吗？”

“时间不像以前那么多，可是多少能让心思更集中一些。如果你知道自己一天只有一个小时，就能在一小时之内弄完以前得花上一天去做的工作。”

“住在郊区的感觉又怎样呢？”

“还不赖，干净，安静。那些超市很不可思议，要是你对它们有兴趣的话。在那边，每件事都要轻省一些。是一种半完美的生活。”

半完美。感觉像是某种信号，暗示她主动问个问题：你说的是什么意思？

可是她没问，因为她认为自己已经懂了。他的意思是，他的生活里唯一缺少的东西就是她。

她把桌面上的东西挪来移去。桌面由黑白色的大方块拼成，辣酱逮住胡椒粉了，接着番茄酱又将了芥末酱一军。“你还跟玛瑞狄丝联络吗？”她问。

“有啊。她搬去德州了。”

“真的？为什么？”

埃希克开始解释她为什么搬家。诺拉根本没听，反之，她想着自己为什么要问。玛瑞狄丝是他们共同的朋友，但对他俩都无关紧要。

“然后她很笃定，觉得奥斯汀比纽约本身还纽约，之类的。奥斯汀就像1962年的纽约。我想她就是这么说的。”

诺拉把手伸过桌面，搭在他的手上。“对不起。其实我不想知道玛瑞狄丝的事。你可能也不想谈她。真是不好意思。”

“那你为什么问？”

“我们的对话好像变得太真实了，所以我想躲在闲扯里面，可是不想这样对你。要是我不能用真实的样子面对你，那我就完蛋了。”

“真高兴你还没走到那个地步。”